

台糖公司109年新進職員甄試
分發單位志願選填表甄試類別：地政

項次	單位名稱	名額	工作地點	請填列分發 優先順序(1~7)
1	雲嘉區處	1	嘉義縣	
2	雲嘉區處	2	雲林縣	
3	台南區處	6	臺南市	
4	高雄區處	4	高雄市	
5	屏東區處	4	屏東縣	
6	花東區處	1	花蓮縣	
7	花東區處	2	臺東縣	
合計		20		

- 備註：1. 本公司將依同類別錄取成績高低順序分發。
 2. 放棄選填者，由本公司逕行分發。
 3. 請於110年3月29日中午12時前傳真06-3378514，
 或寄mail至a63974@taisugar.com.tw陳先生收。
 4. 傳真寄送後，請再電話確認06-3378724陳先生
 或06-3378780謝小姐。

選填人員（簽名）：